

松阳县人民政府文件

松政函〔2022〕57号

松阳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1 年度全县 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

人大常委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浙江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条例》和《松阳县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监督工作计划》等文件精神，为贯彻落实政府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要求，现将我县 2021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国有资产总体情况

松阳县 2021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汇总反映了全县国有企业（不含金融企业，下同）、行政事业单位两大类国有资产的总体情况。

（一）企业国有资产情况

1. 基本情况。截至 2021 年底，全县纳入企业报表统计范围的国有企业共有 69 家，年末职工人数 779 人。

2. 资产负债及运营情况。截至 2021 年底，全县国有企业国有资产总额 239.48 亿元，与上年末相比增加 71.31 亿元，增长率为 42.4%；负债总额 119.78 亿元，与上年末相比增加 4.78 亿元，增长率为 4.2%；所有者权益 119.7 亿元，与上年末相比增加 66.53 亿元，增长率为 125.13%。2021 年，全县国有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6.09 亿元，与上年末相比增加 0.97 亿元，增长率为 18.95%；利润总额-5097.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亏 1205.7 万元；净利润-5817.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亏 920.45 万元，还未实现盈利；上交税费 3684.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19.02 万元，增长率为 43.62%（资产总额和所有者权益增长主要原因：一是把国投发债新注入资产和评估增值集中在 2021 年入账体现。二是企业会计制度调整由小企业会计制度调整为企业会计制度。营业收入和上交税费增长主要原因为：县城投资公司安置房项目销售收入增长。）。

3. 收益分配情况。2021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85 万元，增长 80%，完成年度预算 107.6%；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实现 585 万元，增长 67.29%，完成年度预算 107.6%。

4. 现金流量状况。2021 年全县国有企业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44.8 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45.21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0.41 亿元，反映出我县国企目前的融资能力和偿债能力差；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24 亿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3 亿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7.59 亿元，反映出我县国企只有投入没有产出，而且投入的都是一些公益性资产；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2 亿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 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2 亿元，从整体来看，反映出我县国企的融资能力已经到达极限。我县 2021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 11.22 亿元，营业收入 6.09 亿元，收入现金比率为 1.84，这个指标反映我县国企已经想方设法把该收的钱都收回来了，包括以前年度的欠款和以后年度的预收款等，但是还是没有做到现金流量的平衡。

5. 国有资本投向、布局和风险控制总体情况。我县 7 家集团公司国有资本投向和布局总体较为合理。按行业布局划分：国有资产投资经营与管理等类 1 家（松阳县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资本 43.19 亿元；城市建设和社会公共事业基础设计建设等类 1 家（松阳县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资本 20.34 亿元；水利水电工程、自来水供应、市政水利设施等类 1 家（松阳县水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资本 9.95 亿元；交通运输、公共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等类 1 家（松阳县交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资本 18.9 亿元；旅游资源开发利用和经营管理等类 1 家（松阳县文化旅游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资本 3.46 亿元；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

建设等类 1 家（松阳县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资本总量目前较小是由于下属子公司股权未划转）国有资本 0.19 亿元；农业项目综合开发等类 1 家（松阳县田园强村投资有限公司）国有资本 0.82 亿元。

6. 国企高管薪酬执行情况。截至 2021 年底我县国有企业共有董事长（总经理）7 名，副总经理 13 名。按 2021 年新出台《松阳县直属国有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及薪酬管理办法（试行）》（松委办发〔2021〕23 号）文件规定，企业负责人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任期激励收入三部分构成，其中基本年薪=我县国有企业上年度在岗职工平均工资*1.7，绩效年薪=基本年薪*（企业年度考核得分/100）；企业副职的基本年薪，根据本企业主要负责人基本年薪和本年年薪系数（一般为 0.75）确定。由于 2021 年经营业绩考核尚未最终完成，2021 年国有企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也未公布，2021 年负责人薪酬现无法准确确定。根据 2020 年企业负责人薪酬情况（国投集团正职 34.68 万元，副职 27.75 万元；城投公司正职 34.51 万元，副职 25.88 万元；水投公司正职 29.93 万元，副职 22.45 万元；交投公司正职 33.95 万元，副职 25.46 万元；文旅投公司正职 29.47 万元，副职 22.1 万元；强村公司正职 33.39 万元，副职 25.04 万元）分析，2021 年按新的办法计算预计会比 2020 年提高一点。

（二）全县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基本情况

1. 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情况。截至 2021 年底，全县行政事业

单位编制内独立核算机构数 180 个，其中行政单位 61 个，事业单位 119 个；编制内实有人数 6329 人，其中行政单位 1467 人，事业单位 4862 人。

2. 资产负债总量。截至 2021 年底，全县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总额 140.62 亿元，同比增长 331.09%，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对外投资以及部分公共基础设施等，增幅较大是由于 2021 年底将全县乡镇（街道）交通公共基础设施进行了财务入账；全县行政事业性负债总额 4.95 亿元，同比减少 15.96%，包括长期借款、应付及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以及应交税费等；全县行政事业性净资产 135.43 亿元，同比增长 413.58%。

截至 2021 年底，全县行政事业单位 140.62 亿元资产总额中，按资产类别分析，有：流动资产 8.45 亿元，长期股权投资 0.34 亿元，固定资产 23.38 亿元，在建工程 8.76 亿元，无形资产 1.03 亿元，公共基础设施 106.93 亿元，政府储备物资 324.42 万元，其他资产 0.42 亿元。按单位性质分析，有：行政单位资产 61.60 亿元，事业单位资产 79.02 亿元。

3. 资产使用、处置和收益情况

（1）资产使用情况。行政事业性资产主要用于保障单位履职、提供社会公共服务，资产使用以自用为主，存在少量出租出借、对外投资等情况。行政事业单位国有房产出租出借根据《松阳县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松阳县行政事业单位国

有房产出租实行集中管理方案的通知》（松国资委〔2014〕36号）执行。

（2）资产处置情况。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处置是指行政事业单位对其占有使用的国有资产进行产权转让或注销产权的行为，处置方式包括：无偿调拨（划转）、捐赠、报损报废、转让、出售、出让、置换、货币性资产损失核销等。2021年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处置资产价值1703.84万元。其中：固定资产1649.33万元，无形资产47.38万元；处置资产中：资产出售原值31.18万元，无偿调拨原值650.80万元，报废报损资产原值1021.87万元。

二、国有资产管理工作情况

（一）国有企业资产管理情况及成效

1. 以党建为统领，全面理顺工作体制机制。针对我县国企党组织管理混乱、党建工作无人牵头抓总、存在多头管理等情况，县国资办对全县国有企业15个党组织、160余名党员基本情况数据进行数据摸底，并进行认真分析和研判。县国资办党工委于2021年9月8日正式成立，并于2021年10月8日完成全县国有企业党支部首次选举工作。县国资办党工委和各集团党组织的成立，大大增强我县国有企业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也提高了我县国有企业的战斗力。标志着我县国有企业党建工作步入了新的历史阶段，也充分说明我县国企党建工作在新形势下创新探索出了一条新的有效途径。“党建强、发展强”是国有企业

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标志。我县国企改革的发展实践，充分说明了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始终离不开党的坚强领导，离不开党建工作与经营管理的深度融合。

2. 以制度为抓手，全力保障国企健康发展。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改革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的实施意见》（浙政发〔2018〕47号）和《松阳县改革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实施办法（试行）》的文件精神，为进一步规范国有企业内部工资分配制度，调动企业人员积极性，建立健全国有企业工资收入合理调控的工资机制，我县于2021年制定出台了《松阳县改革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实施办法（试行）》和《松阳县国有企业员工薪酬管理办法（暂行）》；同时为切实履行企业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落实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我县制定出台了《松阳县直属企业负责人薪酬考核暂行办法》；为完善国有企业员工招聘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国有企业用工管理，制定出台了《松阳县国有企业员工招聘用工管理办法》。这四项文件制度的出台，为我县国有企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提供了坚实制度保障。

3. 以改革为动力，全速推进资产监管治理。面对全面数字经济和数字化改革需求，我县率先响应，积极探索数字化改革的实践方法和具体举措，依托省财政厅“资产云”构建松阳县数智化国资监管平台（全省第1家）。以《中共松阳县委办公室松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松阳县国有企业市场化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松委办发〔2018〕36号）现有制度为基础，

研发人事管理、党建管理、薪资管理、财务监督、产权资产、企业信息等应用模块，推进国有资产数字化信息化治理。重点抓好国企“三重一大”决策运行、大额资金支出动态监测等关键点，促进信息化和监管业务深度融合。突破传统国有资产监管方式的制约瓶颈，解决国有资产监管中信息不对称的问题，实现决策者、监管者和经营管理者的信息共享，实现国有资产动态跟踪、实时监管、规范监管，为国有资本保值增值保驾护航。

4. 以资本为依托，全面增强国资监管效能。积极组建国企资金池，加强企业财务管理，降低资金财务成本。企业合理安排资金需要，确保巩固有效的资金链条。根据经济发展形势，科学规划对资金的使用，量入为出、严格审核，在保证生产经营需求的同时，加快流动资金的周转，提高资本利用率。一是启动国有企业资金池组建工作。通过前期对周边兄弟县市的考察学习，初步计划在县国投集团设立财务公司，公司主要职能为统筹调剂各国有集团公司资金和统一进行财务监管工作，确保企业资金使用效益。但由于目前我县二轮改革方案未正式确定，改革也未真正启动，资金池组建方案也将后延。二是加大国有企业财务监管力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审核财务报表、审计决算等手段加强对财务工作的事前、事中和事后监督，促进企业资本运营的协调运转。

（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工作情况

1. 完善制度体系建设。根据上级关于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

管理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先后出台了《松阳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房产出租实行集中管理方案》《松阳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松阳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管理暂行办法》《松阳县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家具购置预算标准（试行）》和《松阳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试行）》等相关管理办法，基本形成“县政府-财政局-各行政事业单位”三层次较完善管理体系，基本能满足我县国有资产日常管理需求，为进一步规范我县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提供了强有力制度保障。

2. 强化国有资产监管。为从源头管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合理配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保障单位履职需要，按厉行节约的原则，制定出台了《松阳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合理设置单位资产配置标准，有关通用办公设备、办公家具等资产的配置严格按标准进行配置。为加强我县国有资产的末端管理，制定出台了《松阳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试行）》，规范国有资产的处置，对处置资产的残值效益，实行所有报废资产统一移交指定废旧物资回收地点（县中鸿置业有限公司）（国有企业）公开处置。

3. 有力保障公共事业发展。截至 2021 年底，教育系统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总额 11.05 亿元；2021 年，全县教育系统新增固定资产 3.03 亿元，其中：我县 36 所中小学幼儿园均购买了“智安校园监控设备”，有效推进智慧安防建设，进一步提升学校的

安全防范能力，提升社会治理智能化、信息化的应用水平。截至 2021 年底，全县卫生系统的通用设备、专业医疗设备等账面价值总额达到 8.87 亿元，同比增长 108.71%，筑牢我县疫情防控安全线，当好疫情防控“守门员”。此外，我县有文物藏品 3067 件，其中一级文物 6 件，二级文物 35 件，三级文物 111 件。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3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9 处，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50 处；图书共 46.88 万册，账面价值 1121.09 万元；确保了教育、卫生、文化等公共领域的资产实现较快增长，有力保障了我县公共事业蓬勃发展。

4. 完善疫情防控下的资产配置。根据《浙江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浙江省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方案的通知》（省疫情防控〔2021〕4 号）和《丽水市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方案》（丽控办〔2021〕87 号）要求，配合我县卫生健康局、西屏街道卫生院、水南街道卫生院、玉岩镇卫生院、古市医院，简化资产配置审批程序，快速高效配置相关资产，在规定时间内建立了我县方舱接种点以及其他街道接种点，为依法依规、积极稳妥、全力有序推进我县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夯实了基础。

5. 有效盘活闲置资产。根据县政府《关于同意松阳县财政局划转我县部分国有闲置资产的批复》（松政函〔2021〕140 号）的文件要求，自 3 月中旬开始，通过实地走访、收集资产材料与相关部门分析研判处置意见，发现全县 307 宗闲置资产

存在家底不清、账实不符、土地权属不清等问题。通过对 307 宗资产筛选分类，需核减 9 宗资产（卫生健康局、古市医院等部门重复申报），3 宗现主管部门建议保留（司法局宿舍、发改局强华仓库和小祈院职工宿舍）。具体筛选后分为 5 类：一是已具备划转条件的资产 22 宗（5 宗已完成划转、12 宗进入划转流程，5 宗尚未开始）；二是缺少部分材料（双证缺一）的资产 97 宗；三是已被县储备中心收储的资产 39 宗；四是无任何权属材料的资产 131 宗；五是其他类性质的资产 18 宗（农村集体）。对于不存在问题的资产，目前已完成 5 宗注入国企，完成第一阶段划转工作。

三、国有资产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国有企业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

1. 国资监管力量薄弱。我县国企改革工作主要由县国资办牵头落实，具体工作由县财政局下属事业单位县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负责实施。而县国资管理服务中心需管理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7 大集团公司、69 家国有企业、779 名员工，工作任务繁重，人员严重不足。且县国资办工作人员专业技术单一，复合型管理人才缺乏。由于历史原因，早年国企人员招录程序不规范、学历层次低，综合素质和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存在较大差距。而国有资产监管和国企市场化改革是一项政策性强、涉及面广、情况复杂、综合业务素质要求高、牵涉利益群体多的系统性工作。因此，掌握国资监管、企业经营、投资融

资、财务管理、法律等各类知识的复合型人才的匮乏，是当前国企管理工作面临的巨大挑战。

2. 国有资产总量小，经营效益低。全县 69 家国有企业资产总体规模都较小，且这些资产大多由政府性投资的基建项目形成，目前有相当一部分以“在建工程”形式存在，加上交通道路、市政设施等一些公共基础设施以及司法、教育、卫生等公益性资产均无法纳入企业资产和用作企业融资抵押，更不能变现，企业缺少优质的经营性资产，制约了企业资产变资本的能力。而从目前县属国有企业经营状况来看，大部分国有企业自主营收能力较差，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效率低，无法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体现自己的优势，难以真正实现营收。

3. 企业内控机制不够健全，存在一些风险隐患。集团规避财务风险及维持日常经营活动的平稳运行需要有完善的内控机制作为支撑。目前，我县各集团的内控体系不够完善，对事前、事中、事后各环节的监督存在一定空白和漏洞。集团的人员和资金、资产安全存在一定风险问题。例如工程预付款支出，事前各环节监督不严密，缺少监督，压力都集中在资金支付环节，而在资金支付环节的财务人员又对工程进度不够了解，在大额工程款支出中财务人员无法监督，因此曾出现工程款重复支付问题，所幸及时发现没有造成损失。

4. 政企不分，国企行政化严重，加大国企经营压力和风险。目前我县国有企业主要承担政府公益性项目建设，市场化率较

低。但由于我县财政困难，代建费问题一直未能解决，一边员工要发工资，一边政府建设项目企业没有收入，对企业经营管理造成很大压力。另外，一些政府部门对企业经营干预过多，企业自主经营能力差。如：田园文化创意园项目，因民营企业经营不善面临破产，政府为维护社会稳定、减轻社会不良影响，未按市场方式处理，而是指定国企进行兜底，一定程度上增加企业经营压力和风险。又如：国投集团收购“博勒公司”资产等项目大大增加国企压力和负担。

（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

1. 国有资产管理机制未理顺理清。现行国有资产实行分级分块管理，国有资产监管涉及多个职能部门，管理职责交叉重叠，部门之间存在资源不共享、协同不到位等问题，不利于厘清管理责任，管理缺位或越位的情况并存，也不利于形成监管合力。此外，国有资产管理涉及面广，情况复杂，国有资产流失的现象依然存在，“不能流失”的管理制度体系和“不敢流失”的监督追责体系尚需进一步建立健全；国有文物资产、国有储备土地、保障性住房、公共基础设施等公共资产的管理制度需要进一步完善。

2.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底数尚未完全摸清。由于重建设轻管理，一些政府性投资项目不管理、不到位，部分政府性投资项目建成后没有及时组织财务竣工验收决算和进行确权，导致无法及时转为“固定资产”，长期以“在建工程”挂账，

故而无法统计资产价值。由于国家对公共基础设施、文物资产、保障性住房等尚未出台统一的管理制度和计量计价标准，加之存在历史资料不完整、价值计量方法不统一等问题，导致国有资产底数无法完全摸清。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国有企业经营管理方面

1. 抓好“重组盘活”工作，做大资产总量。尽快选择一家专业券商签订框架协议，从专业角度为我县整体谋划资产重组工作，将沙石资源、矿山、水库、农贸市场、养老、闲置资产等资产资源纳入国有企业，做大国有企业资产总量。一是摸清资产资源底数。在前期开展的国有资产排摸梳理工作的基础上于今年进一步深化细化，将现有土地、房屋等国有资产的数量、现状以及可利用方向，做好产权登记、国有资产交易流转、资产评估、资产统计、清产核资等基础管理工作，建立系统全面的国有资产数据库。二是合理划分资产资源。对一些具有一定收益来源的经营性或准公益性国有资产资源，根据不同国有企业的功能定位，有选择性的将资产进行科学划分，注入到相关集团企业，充分发挥资产规模效应，做大国企资产、增强其造血能力。三是整合盘活利用资产。通过转让、拍卖、租赁、出售、资产证券化等方式将存量资产盘活，获得流动性，减轻债务负担。在资产处置时，不能简单处置，要对资产进行甄别，充分考虑规划用途、以及未来的增值收益。四是明确国企功能

定位。科学确定我县国有企业主业，以行业相近、主业相关、产业契合度高为原则，启动第二轮国企改革，将行业相近、主业相关、产业契合度高的企业进行整合重组，减少现有国企数量，实现扁平化管理，提高管理效率，促进我县国有企业向产业化、专业化、市场化方向发展。

2. 抓好“资本运营”工作，做强国有资本。要对资本运营有准确的认知和把握，并通过各种方式打通各种有效的筹融资渠道，提升国企的资本营运能力和造血功能，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一是引进各类资本、项目、技术、服务、运营团队等，增强国有企业资本运营能力。二是通过培养人才、引进人才、招聘人才及与央企、省企等大国企合作，或与社会人才、民企、工商资本的合作，探索建立混合所有制企业，弥补我县国有企业经营人才短缺、运行机制不灵活、创新能力不足等短板。三是认真研究金融政策，积极对接银行，做好项目包装工作，让资产流动起来，给企业经营创造出现金流，让资产创造价值。四是要求各集团公司加强与各银行对接，通过资产整合盘活、拓展业务、提高效益，降低负债率、做实做大现金流等方式，全力争取在十四五期间新增2家国企通过2A信用评级企业。

3. 抓好“企业管理”工作，提升治理水平。提高企业的经营管理能力，就是要把管人与管事抓起来，提高企业管理和治理能力。一是健全和完善国企党建工作，落实管资本就要管党建的责任，将党的领导贯穿到国有企业市场化改革的全过程。

县国资办党工委要加强对各集团公司的党建工作管理，将党的领导有效融入公司治理结构中，压实企业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二是优化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完善改革后国有企业的董事会、监事会组织机构，切实落实企业经营自主权。三是加快推进从以管资产为主向以管资本为主转变，建立健全国有企业的内部财务审计机构，强化国有企业财务监管，提高监管效能。

4. 抓好“企业风控”工作，降低经营风险。一是计划于2022年下半年出台《松阳县国有企业监督管理办法》，明确国资办、行业主管部门、县纪委监委机关、组织部、审计局、行业主管等相关单位以及企业的职责分工，准确界定不同企业的职权。二是完善资金支出监管，增加大额资金支出审核环节。加强对于集团资金的管控力度，将超过支付限额的由经办人说明事由并签名，由财务人员初步审核支付凭证的规范性后，金额在1万元-3万元的，报分管领导审批，金额在3万元（含）以上的，报董事长审批，凡涉及大额度的资金支出按照“三重一大”决策报批制度执行。三是完善事前、事中、事后监督，开展内部互审。建立健全完整财务管理体系，将事前、事中、事后监督贯穿于日常经营活动，规范日常财务行为，加快监督响应速度，通过持续监督和及时纠错来保证集团的日常经营活动所产生凭证的规范性，杜绝财务风险。同时建立内部互审制度，每半年开展一次集团财务互审，完善财务事后监督。

5. 抓好“减亏增效”工作，提升国企活力。一是运用绩效

管理，加强各环节考核，通过企业负责人经营绩效考核和员工工资总额管理等方面进一步激发企业活力和员工积极性，增加企业利润。二是注重企业内部管理，加强对企业财务、人员、经营成本等方面的管理，提升企业内部管理效率，提高企业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国企健康发展。三是完善企业投资决策管理，进一步完善投资决策程序，加强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和风险评估，健全重大项目投资专家论证制度。四是尽快解决政府性项目代建费问题，按财政部的标准完善我县政府性项目代建费支付办法，并严格按标准向国企支付代建费，以减轻国企经营压力和财务风险。

6. 抓好“转型升级”工作，优化资源配置。目前我县国企架构已不能适应我县经济发展需要，应尽快启动国企二轮改革。需按照规模化、专业化要求，加快国有企业之间和国有企业内部的分类重组，以产业相关、功能相近、突出主业、优势互补为划分标准，通过吸收合并、产权划转、委托管理等多种形式，推动国有资本向优势产业、优势企业、优势产品集中，提高产业集中度，培育行业的龙头企业，使我县国企发展步入新阶段。

7. 抓好“政企分家”工作，明确权责边界。要加快厘清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间的权责边界，确立政府与国企之间的正确关系，明确政府与企业在社会经济体制中的不同地位，实现国有资产所有权与经营权相分离，充分发挥企业市场化职能，增强企业经营效益。

（二）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监管方面

1. 完善监管机制，提升监管效能。履行好国有资产管理职责，建立健全监督工作制度，厘清各职能部门职责边界，形成权责清晰、分工明确、协同配合、制约有力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体系。不断完善细化各项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制度，强化动态监管，切实规范从入口到出口的全过程全方位的资产管理行为。逐步研究建立资产绩效管理的评价机制，加强资产使用预算绩效考核，提高行政事业性资产的使用效益，不断优化财政资金支出结构。同时，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艰苦奋斗”和“党和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等重要指示精神，按照“集中财力办大事”的总体要求，进一步探索优化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标准、方式，降低行政成本，推进节约型、廉洁型、服务型政府建设。

2. 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监管力量。以“最多跑一次”改革契机，按照“放管服”要求，创新优化国有资产监管方式，充分调动单位主体资产管理积极性，更好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有效运转和高效履职。加强行政事业国有资产管理队伍建设，结合内控制度的要求，推动单位内部资产管理制度的建立和完善，落实专职管理人员，落实各单位资产管理的主体。加强资产管理人员的业务培训和指导，提高资产管理水平，形成合力共同监管国有资产。

3. 进一步摸清家底，夯实管理基础。根据《松阳县财政局

关于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实施清查盘点及智能化管理工作试点的通知》（松财办〔2021〕163号）精神，加快完成试点单位资产清查，反馈试点情况，为后续全县资产盘点推广工作提供宝贵经验，进一步提高全县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工作效率，全面提升资产管理信息化水平，为实现对固定资产全生命周期的跟踪管理打下坚实基础。



2022年6月29日

